

附件 2

朝阳香河园乐斋国际会展（北京）有限公司 “4·13”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2025年4月13日15时49分许，在朝阳香河园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1A馆西北门外停车场的撤展装车过程中，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

接事故报告后，区应急局、公安朝阳分局、香河园街道办事处等有关部门领导立即赶赴现场，组织指导善后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朝阳区政府的授权，由区应急局、公安朝阳分局、区总工会、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香河园街道办事处组成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同时邀请区纪委区监委参与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组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调阅资料、调取视频、调查询问和检测鉴定，查明了事故经过和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建议，并提出了整改和防范措施。

经调查认定，朝阳香河园乐斋国际会展（北京）有限公司“4·13”一般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因事发单位未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撤展现场安全管理不力造成的生产安全

责任事故。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发单位基本情况

1.乐斋国际会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斋公司”），法定代表人郑某前，总经理耿某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30373440J，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1008B四惠大厦2层西区2319房间，经营范围：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等。

2.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王某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81207735Q，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9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2401，经营范围：会议展览策划，设计；提供会务服务；展览展示器材的租赁等。

（二）事发相关单位基本情况

1.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环保协会”），法定代表人燕某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100000500002336C，类型为社会团体。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二七剧场路6号2、3层，经营范围：行业自律、技术交流、业务培训、展览展示等。

2.北京国展国际展览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展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某兵，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765042528X，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裕翔路 88 号 2 幢，经营范围：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房屋出租等。

3.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公司”），法定代表人劳某益，总经理劳某仪，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739J9L，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路 16 号三层 3019 号，经营范围：展览展示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等。

4.中国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79798H，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中路中广核大厦北楼 7 层整层，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

（三）事发展览基本情况

事发展览为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举办的第 23 届中国环保展，展期自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主办方为环保协会，场地提供方为北京国展公司，主场单位为唯美公司。

3 月 10 日，展商中广核公司聘请智奥公司为其展位提供设计及搭建服务，并要求智奥公司为唯一指定搭建商。

4 月 1 日，智奥公司又将中广核公司展位的搭建、撤展工作以“总包干”^[1]的形式交由乐斋公司负责。

[1] 总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装、包装货、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拆卸，并且负责搭建、维修、运输、拆卸、清运全过程。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应急处置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5年4月13日13时许，乐斋公司撤展施工人员王某飞按照工作安排到达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1A馆西北侧，开始进行撤展作业。

15时49分许，王某飞站在货车的货斗上搬运板材时不慎失稳坠落至地面。

（二）应急救援情况

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

16时20分许，“120”急救人员到场将王某飞送往应急总医院进行抢救。

16时25分许，王某飞经抢救无效死亡。

（三）事故现场情况

事发现场位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1A馆西北门外。现场停放有一辆牌照为京AKN000的解放牌货车，车辆货斗距离地面约1.6米，货斗四周设有约0.4米高的挡板，其中西侧挡板已放下，货斗内堆放有长4米、宽1.2米、厚10厘米的木板，堆放高度约1.2米，货车西北侧地面上可见血迹。



图 1 王某飞站在堆放的板材上



图 2 王某飞失稳坠落瞬间

（四）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1人死亡。死者为王某飞，男，34岁，河北人，乐斋公司撤展人员。经鉴定：王某飞符合高坠致颅脑损伤死亡。（司法鉴定书编号：京盛唐司鉴所〔2025〕病鉴字第188号）。

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约300万元，其中含赔付死者家属180万元。

三、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事故发生后，乐斋公司立即组织人员施救，并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北京国展公司、唯美公司对现场进行了封锁保护，同时向区政府相关单位报告了事故情况。区政府相关部门在应急救援过程中，应急值守到位，应急响应迅速，信息报送渠道通畅，信息流转及时有效，现场救援处置措施得当，救援力量配备充分，善后工作及时有效，对事故信息和舆情进行了有效的管理。

四、事故原因分析

综合相关调查结论，认定本起事故直接原因是：智奥公司、乐斋公司未对撤展装车环节高处作业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导致事故发生。

（一）其他可能因素排除

公安机关结合现场勘查和技术鉴定等情况，排除人为故意刑事案件嫌疑。

（二）直接原因分析

智奥公司、乐斋公司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力^[2]，未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撤展装车环节高处作业无安全防护措施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致使王某飞站在货斗内堆放的板材上进行搬运作业时，突然失稳坠落至地面（坠落高度约2.8米）^[3]，导致颅脑损伤死亡。

（三）间接原因分析

撤展现场安全管理不力。智奥公司所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在撤展期间离岗，未对撤展工作进行现场监督检查，未保证撤展工作的施工安全^[4]。

五、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3] 《高处作业分级》（GB/T3608-2008）3.1 高处作业：在距坠落高度基准面2m或2m以上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的作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五）项：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定，调查组依据事故调查核实的情况和事故原因分析，认定下列人员及单位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提出如下处理建议：

（一）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行政处罚建议

1.耿某强，男，群众，乐斋公司总经理。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未对撤展作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未及时发现并消除撤展装车环节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管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建议由朝阳区应急管理局给予耿某强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罚款的行政处罚。

2.乐斋公司。未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采取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未及时发现并消除撤展装车环节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管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建议由朝阳区应急管理局给予乐斋公司罚款的行政处罚。

3.吴某峰，男，群众，智奥公司项目负责人。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对撤展作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管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的规定，建议由朝阳区应急管理

局给予吴某峰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二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

4.智奥公司。撤展现场安全管理不力，未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采取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未及时发现并消除撤展装车环节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管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建议由朝阳区应急管理局给予智奥公司罚款的行政处罚。

六、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类似事故，提出以下措施建议：

（一）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会展行业各场地方、承办方、主场承建商、搭建商要在会展期间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签订详细的安全生产责任书，确保全展期各作业环节的有效安全管理工作，杜绝出现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转移，层层失守，责任悬空的情况发生。

智奥公司作为搭建商承揽工程后，不得将施工工作全部转包，同时要将施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纳入统一管理，做到安全责任不随外包而外担，切实履行安全职责。

智奥公司、乐斋公司要强化风险意识，在作业期间识别可能出现的风险项、风险点，针对搭建、拆除、撤展等关键环节制定

专项安全技术措施，确保作业人员安全。

（二）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智奥公司在展会期间要确保项目经理全程在岗，督促、检查各个作业环节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智奥公司、乐斋公司要对作业人员进行统一管理，避免出现无证进场、无证作业的情况发生。

（三）增强从业人员安全意识。会展行业各场地方、承办方、主场承建商、搭建商一是对于从业人员要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增强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水平、提升风险辨识能力，提高隐患治理质量。二是要有全员参与安全检查、隐患整改及安全管理的意识，对于发现的危险作业行为要及时制止，对安全隐患坚持“早发现、早汇报、早整改”，做到及时查找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汇报协调，及时组织整改解决，及时做好台账记录的隐患消除“四个及时”。